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1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5 年使用自有资金与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 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中性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内部操作风险、交易违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随着公司进出口销售业务发展，外币结算业务双向波动频繁，为合理规避外汇市场波动风险，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与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锁定外汇波动风险，

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同意公司于 2025 年使用自有资金与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为合理规避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和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业务品种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三）业务币种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主要有美元、港币等。

（四）业务规模及期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六）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签署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1.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是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开展的，可以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供了可靠保障。综上，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性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中性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套期保值业务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二）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三）客户或供应商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或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后延，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遵循套期保值、中性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背景。

（二）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原则及要求、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三）公司制定了完善的操作流程，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流程进行业务操作，有效的保证制度的执行。

（四）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努力提高回款预测的准确度，降低预测风险。

（五）公司财务中心外汇业务相关人员将持续跟踪外汇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

（六）公司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能一定程度上减少利率汇率波动所带来的风险，降低利率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七、审查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使用自有资金与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锁定外汇波动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提

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签署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有效防范和化解由于汇率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减少因汇率价格波动造成的公司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这是保护正常经营利润的必要手段，不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套利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并完善了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